

**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
「中等學校-科技領域-生活科技」科目及學分一覽表**

經教育部107年1月12日臺教師(二)字第1070005202號函同意核定

科目名	生活科技	要求總學分數	37	
必(選)備 學分數	必備學分數	29	選備學分數	8
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、研究所 (含輔系)		工業科技教育學系(含碩士班、博士班)		
類型	部定科目名稱	本校開課名稱	學分數	備註
必備科目	科技與工程教育概論	科技與工程教育概論	2	
	圖學	圖學	3	含實習
	基本設計	基本設計	3	含實習
	工程設計	工程設計	3	含實習
	材料加工	機械製造、木器製造、陶瓷加工、營建製造	3	含實習
	機構設計	機構學	3	含實習
	結構設計	結構學	3	含實習
	能源與動力	能源與動力(一)、能源與動力(二)	3	含實習
	電子電路	電子學、電子電路、電子電路實驗	3	含實習
	機電整合	機電整合	3	含實習
小計			29	
類型	部定科目名稱	本校開課名稱	學分數	備註
選備科目	「科技教學能力」相關科目	科技教室規劃與管理、跨學科課程發展與設計	2	師資培育之大學得就左列三類選備科目依師資專長開設相關課程，每科目採計2-3學分，每類至多採計8學分。
	「設計製作能力」相關科目	電腦繪圖、電腦輔助製造、電腦多媒體輔助教學	3	
	「科技應用」相關科目	計算機概論、程式設計、工程數學(一)、自動控制、人因工程、專題製作(科技與工程教育)、專題製作(永續能源)、專題製作(冷凍空調)、專題製作(智慧生活)	3	
小計			8	
說明				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表應修必備 29 學分，選備至少 8 學分，合計應至少修滿 37 學分。 2. 本表依據「科技領域課程綱要」內涵訂定。 3. 「科技教室規劃與管理」一科，課程內容應包含「工場安全與衛生」內涵。 4. 本表適用於 106 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之學生。 				